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6-027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0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0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0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7月29日

7、出席对象:

(1)凡于2026年07月2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288号1区17号楼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韩啸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王维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高广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黄海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王茂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陈晓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的内容详见2026年7月2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3、其他说明

上述第1-2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3位、独立董事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4需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持法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如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②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如有)进行登记。授权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2:30-5: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288号1区17号楼公司证券部。

(二)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凛、郭婕娴

联系电话:0756-5888899　传真:0756-5888882

联系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288号1区17号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918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016,投票简称为"世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1、2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3、4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8月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我单位(本人)对审议事项投票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01	选举韩啸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维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高广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黄海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茂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晓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调整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26-026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17日分别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限。会议于2026年7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宇声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除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他3名非独立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提名韩啸先生、王维国先生、高广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合提名黄海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公司董事会提名王茂祺先生、陈晓伟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其中,黄海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仍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晓伟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董培训的书面承诺》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对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进行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24万/年(含税)调整为16万/年(含税),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执行,至下一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生效之日为止。除此之外,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其他内容维持不变。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独立董事薪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因非关联委员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关于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章程修正案(2026年7月)》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6年7月)》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8月5日(星期三)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4项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有关本次股东会的具体安排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韩啸简历

韩啸,男,1986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2011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9月起任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6年4月至今任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

韩啸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公司担任职务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2、王维国简历

王维国,男,1981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工程师。2005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培训部培训体系科主任,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助理、副总监、总监等职务。2025年11月起任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2021年11月起兼任珠海三江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6月起兼任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0月起兼任珠海大横琴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王维国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的上级公司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担任职务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3、高广伟简历

高广伟,男,1985年4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金融学硕士。2012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25年10月起任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运营部总监,2025年12月起兼任珠海大横琴资本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5月起兼任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广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安居投资有限公司的上级公司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担任职务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黄海明简历

黄海明,男,1971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国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曾任珠海市恒利集团财务经理,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广东威尔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代理财务总监,广东亿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珠海市先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财务总监,珠海康普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副总裁、集团财务总监,上海秋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讲师。2021年1月起任珠海市香洲区黄海管理咨询工作室总经理;2023年8月起任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13.SZ)独立董事;2023年11月起任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尚未上市)独立董事。

黄海明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2、王茂祺简历

王茂祺,男,1976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深圳大学法学院民商法教研室副主任。现任深圳大学法学院教师;深圳大学粤港澳大湾区涉外律师学院副院长;深圳朗特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916.SZ)独立董事;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王茂祺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3、陈晓伟简历

陈晓伟,男,1980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市外经贸局科员、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总监、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现任海南远思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

陈晓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1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7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文社村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7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53,440,72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53,440,72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3.316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3.3162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659,907,307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1,821,53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58,085,777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廖平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李恒宏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除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1,869,162	98.9757	1,463,552	0.9538	108,009	0.0705

2、议案名称:《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1,861,769	98.9709	1,465,392	0.9550	113,562	0.074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1,631,917	98.8211	1,705,142	1.1112	103,664	0.0677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1,631,917	98.8211	1,705,143	1.1112	103,663	0.0677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1,629,482	98.8195	1,705,143	1.1112	106,098	0.0693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933,770	93.0169	1,463,552	6.5031	108,009	0.4800
2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议案》	20,926,377	92.9840	1,465,392	6.5113	113,562	0.5047
3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696,525	91.9627	1,705,142	7.5766	103,664	0.4607
4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0,696,525	91.9627	1,705,143	7.5766	103,663	0.460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5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1-4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进行计票,上述议案已表决通过。

3、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的股东及与参与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已回避表决议案3-5。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佳韵律师、严郧雪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0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68,160股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5月5日至2023年5月14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年5月14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32)。

(3)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5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34)。

(4)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6)2025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7)2026年7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全锋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6,000	20.00%
2	朱伟岸	核心技术人员	29,100	5,820	20.00%
3	范丽	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18,400	3,680	20.00%
4	陆高春	核心技术人员	14,500	2,900	20.00%
5	夏志远	核心技术人员	14,500	2,900	20.00%
6	李嘉	核心技术人员	14,100	2,820	20.00%
7	顾海兵	核心技术人员	13,500	2,700	20.00%
8	王玉平	核心技术人员	13,500	2,700	20.00%
9	徐磊磊	核心技术人员	9,300	1,860	20.00%
10	董玉萍	高级管理人员	8,600	1,720	20.0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187人)			1,235,800	235,060	19.02%
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401,300	268,160	19.14%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97人。

三、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另有豁免的除外。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归属前

后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数不变,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

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1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W[2026]B069号),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6年7月9日止,公司已实际收到197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4,035,808.00元。本次归属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不增加公司股本。

2026年7月20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85　　证券简称:恒运昌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816,783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816,78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7月28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12月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71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30,559股,并于2026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67,701,